彰化縣110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家長座談會實施計畫

 一、依據：彰化縣110年度特教工作計畫。

1. 目的：
	1. 增進特教生家長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實施計畫內涵。
	2. 結合家長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協助特教學生適性輔導與發展。
2.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3. 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泰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4. 辦理時間：110年4月17日（六）9:00～13:00。六、參加對象：本縣特教學生家長及教師，計60人。七、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6樓會議室。
5. 課程內容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 | 時間  | 課程內容  | 主講人  |
| 4 月 17 日 (六)  | 09:00~9:30  | 報到  |  |
| 9:30~12:00  | 十二年國教課綱~ 一起創造奇蹟 ，迎接能寄望的未來  | 靜修國小何振偉老師  |
| 12:00~12:30  | 綜合座談  |
| 12:30-13:00  | 簽退  |  |



1. 報名方式：

(一)家長：請參加家長於110年4月14日上午12時前上網填報 google表單。報名網址如下或掃描右方Q-Rode <https://forms.gle/AQoqvBxSo5CY3XzYA>

(三) 教師：請參加教師於110年4月14日上午12時前上網填報，逕至全國特殊教 育資訊網（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）報名。

1. 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2. 獎勵：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十二、附則：
	1. 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（差）假，由參加人員所屬單位本權責核定。
	2. 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，研習時數核實給予。
	3. 為響應環保，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